

攀枝花市仁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加强政府门户网站内容保障的通知

攀仁府办〔2016〕53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大河中路街办，区级各部门：

根据《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政府网站信息内容建设的实施意见》、《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四川省政务公开监管平台”保障工作的通知》和《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政府网站内容保障相关工作的通知》的要求，为切实解决政府网站“不及时、不准确、不回应、不实用”等问题，更好地为人民群众提供优质、高效、便捷、及时的政务服务和信息服务，现就做好我区政府门户网站信息保障工作相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加强做好政府门户网站内容保障工作的组织领导

政府网站是政府密切联系人民群众的重要桥梁，是“互联网+政务服务”的重要载体。政府网站的核心是内容建设，政府网站服务的主体是人民群众。各部门、各乡镇要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以人民群众需求为中心，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落实工作责任，认真做好政府网站信息内容

建设与服务能力建设，把政府网站打造成更加及时、准确、有效的政府信息发布、互动交流和公共服务的平台。

二、强化政府网站服务内容和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目前，省政府办公厅已建设完成“四川省政务公开监管平台”，对全省政府信息公开和政府网站管理等开展实时监测。根据省政府办公厅转发省通信管理局今年2月对全省政府网站信息保障与网络安全监测情况的通报情况来看，我区政府网站上的信息发布还暴露出一些薄弱环节。主要是一些部门和乡镇存在政府信息公开栏目存在更新不及时、办事服务提供不到位、栏目空转以及网站安全状况薄弱等问题。按照省、市统一安排和部署，各部门、乡镇要按照《仁和区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内容保障工作分工表》（见附件1）对本单位信息公开栏目、服务内容和安全状况进行自查，并对自查中发现的问题进行认真整改，确保网站信息和服务内容均得到及时更新和完善，网站安全无隐患，不存在错链、死链接和栏目空白现象。

三、对政府网站信息公开工作进行专项督查

为进一步强化政府网站服务内容，积极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根据区委、区政府领导的要求，区电子政务办

从 5 月份开始对全区网站信息公开工作进行一次专项督查，凡是在 6 月份统计结果中政府信息公开栏目中还有零报送的，将依照相关要求通过区目标督查办进行督查通报，如果通报后没有及时进行整改，在 9 月的统计中还存在不报送信息的单位，区委、区政府领导将约谈其单位责任领导。

四、强化对政府网站信息公开工作考核

各部门、乡镇务必高度重视区政府门户网站的信息公开保障工作，安排专人负责，形成长效工作机制并长期坚持。同时，区政府将加强对此项工作的日常检查，并按要求将此项工作纳入全区目标绩效考核逗硬奖惩。

五、其它事宜

我区门户网站改版后，为方便各单位的信息发布，在网站后台将区政府网站栏目与四川省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管理系统信息发布进行了整合（59.225.27.5/admin），有效避免了发布人员重复发送信息，大大减轻了发布人员的工作量。因此，各单位信息发布人员在发生变动后要及时做好信息发布的衔接工作，及时派人到区电子政务办进行信息发布业务培训，在政府网站信息发布和政府信息公开中如

有疑问，请与区电子政务办公室联系。联系人：彭霞，联系电话 2902028。

附件：1.《仁和区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内容保障工作分工

表》

2.区级各部门、各乡镇名单

3.仁和区政府门户网站（1-4月）网站栏目和信息公开目录系统统计表

攀枝花市仁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年5月11日